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其全资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本次担保情况

因经营业务开展的需要，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辉隆瑞美福农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美福集团”）拟对其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辉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辉隆”）开展不超过 1.2 亿元的采购担保，担保有效期为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 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其全资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在担保额度范围内负责相关担保协议的签署。

二、被担保人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内蒙古辉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 138 号玉泉大厦主楼 7 层 7008 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5-03-26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丁小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4MAEF1JEW4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农药批发；农药登记试验；建设工程设计；消毒器械销售；通用航空服务；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农用薄膜销售；农业机械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畜牧机械销售；农业机械服务；林业机械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卫生用杀虫剂销售；农业园艺服务；林业产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运营支持服务；农业机械租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粮油仓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情况	瑞美福集团持有 100% 股权

经查询，内蒙古辉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780.27
负债总额	1,824.25
净资产	956.02
项 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7,270.03
营业利润	-40.91
净利润	-43.9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是瑞美福集团对内蒙古辉隆进行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专项用于内蒙古辉隆对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的授信采购业务。具体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被担保的对象为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被担保方目前经营态势良好，财务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主要为内蒙古辉隆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内蒙古辉隆稳步拓展区域市场。此次瑞美福集团对其提供担保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本次担保事项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6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 23,279.65 万元人民币，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6.4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5 日